

濮阳濮耐高温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签订《技术服务合同》及《产品技术许可使用协议》 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关联交易概述

濮阳濮耐高温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4月22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签订<技术服务合同>及<产品技术许可使用协议>暨关联交易的议案》，近期公司与郑州海迈高温材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郑州海迈”）签订了《产品技术许可使用协议》，全资子公司郑州华威耐火材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郑州华威”）、郑州汇特耐火材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郑州汇特”）分别与郑州海迈签订了《技术服务合同》和《产品技术许可使用协议》。公司董事长刘百宽先生作为关联方对本议案回避表决。本议案提交董事会前已经公司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

根据实际经营需要，公司与郑州海迈签订两份产品技术许可使用协议，关联交易金额为104.94万元；子公司郑州华威与郑州海迈签订一份产品技术许可使用协议，关联交易金额为34.98万元；子公司郑州汇特与郑州海迈签订一份产品技术许可使用协议，关联交易金额为34.98万元；子公司郑州华威与郑州海迈签订一份技术服务合同，关联交易金额为9.54万元；子公司郑州汇特与郑州海迈签订一份技术服务合同，关联交易金额为8.48万元。上述交易合计金额192.92万元。

本次关联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无需经过有关部门批准。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二、关联方介绍和关联关系

（一）基本情况

企业名称：郑州海迈高温材料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10103MA46XW6L7M

住所：河南省郑州市新密市岳村镇直居委会乔沟街8号

法定代表人：刘百宽

注册资本：1660.50 万元

公司类型：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新材料技术研发；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科技中介服务；工业工程设计服务；耐火材料生产；耐火材料销售；保温材料销售；高性能纤维及复合材料销售；非金属矿及制品销售；机械设备销售；技术进出口；货物进出口（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成立日期：2019 年 06 月 13 日

营业期限：2019 年 06 月 13 日至长期

财务状况：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郑州海迈总资产 717.34 万元，负债总计 151.48 万元，所有者权益合计 565.86 万元；2025 年 1-12 月，主营业务收入为 709.20 万元，实现净利润 259.12 万元，以上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简要介绍：为响应郑州市建设制造业创新中心的号召，2019 年公司与其他 5 家耐火材料企业合资成立了市级行业技术创新企业郑州海迈，主要功能定位为：开展耐材产业前沿及共性关键技术研发；探索新型创新载体的产学研用协同机制；技术成果中试、检验或验证；促进科技成果商业化应用；为行业提供公共服务以解决行业内的技术难点并促进行业的健康发展和技术进步。

其他说明：通过信用中国网站查询，郑州海迈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二）关联关系

公司董事长刘百宽先生任郑州海迈的董事长，属于《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6.3.3 条规定的情形，公司与郑州海迈构成关联关系。此外，公司及子公司郑州华威、郑州汇特均为郑州海迈的股东，持股比例分别为 27.78%、4.63%、4.63%。

三、关联交易主要内容及定价依据

（一）濮耐股份与郑州海迈签订协议的主要内容

1、公司与郑州海迈签订的产品技术许可使用协议项目名称为：中间包内衬耐火材料自动喷注装置制备技术，郑州海迈许可公司使用该技术，有效期自签订之日起至2026年12月31日，合同金额58.30万元。

2、公司与郑州海迈签订的产品技术许可使用协议项目名称为：无树脂环保型镁碳砖制备技术，郑州海迈许可公司使用该技术，有效期自签订之日起至2026年12月31日，合同金额46.64万元。

（二）郑州华威与郑州海迈签订协议的主要内容

1、郑州华威与郑州海迈签订的产品技术许可使用协议项目名称为：RH炉用

方镁石-尖晶石砖制备技术，郑州海迈许可郑州华威使用该技术，有效期自签订之日起至2026年12月31日，合同金额34.98万元。

2、郑州华威与郑州海迈签订的技术服务合同项目名称为：产品微观结构研究及性能改善技术服务，郑州华威委托郑州海迈提供该技术服务，有效期自签订之日起至2026年12月31日，合同金额9.54万元。

（三）郑州汇特与郑州海迈签订协议的主要内容

1、郑州汇特与郑州海迈签订的产品技术许可使用协议项目名称为：大型浮法玻璃熔窑蓄热室用高热震、抗侵蚀镁橄榄石复合尖晶石砖制备技术，郑州海迈许可郑州汇特使用该技术，有效期自签订之日起至2026年12月31日，合同金额34.98万元。

2、郑州汇特与郑州海迈签订的技术服务合同项目名称为：微观结构研究技术服务，郑州汇特委托郑州海迈提供该技术服务，有效期自签订之日起至2026年12月31日，合同金额8.48万元。

（四）定价依据

郑州海迈立足于耐材行业技术研发，每年会立项多个研究课题。基于公司自身较强的研发能力，后续会承接部分研究课题，收取相应的技术开发服务费，同时郑州海迈的研究成果也可能会授权公司使用，公司支付一定的产品许可使用服务费。

公司及子公司与郑州海迈本次拟进行的关联交易遵循公平的商业原则进行定价，没有损害公司和非关联股东的利益，交易的决策严格按照公司的相关制度进行，关联交易不会对公司造成不利影响。

四、与该关联方累计已发生的各类关联交易情况

2026年年初至披露日，公司及子公司与该关联方累计已发生的各类关联交易金额为0万元。

五、关联交易目的和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公司及子公司与郑州海迈本次拟进行的关联交易是基于正常的商业交易行为，交易价格遵循公平的商业原则进行定价，没有损害公司和非关联股东的利益。

本公司与郑州海迈均为独立法人，独立经营，在资产、财务、人员等方面均独立，本次关联交易不会对本公司本期和未来财务状况、经营成果产生不利影响，也不会影响到公司业务的独立性和连续性。

六、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情况

本次关联交易事项已经公司第七届董事会2026年第二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独立董事认为：公司及子公司本次拟进行的关联交易是根据实际经营情况而进行的，是与关联方之间正常、合法的商业交易行为，交易价格遵循公平的商业原则进行定价，不存在损害公司利益和全体股东合法权益的情形。

七、备查文件

- 1、第七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
- 2、第七届董事会 2026 年第二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濮阳濮耐高温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24日